**2025年度四川省省级国库现金管理商业银行**

**定期存款（第一期）项目招标结果公告**

根据《财政部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印发<地方国库现金管理试点办法>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4〕183号）和《四川省省级国库现金管理实施办法》（川财规〔2022〕2号）、《关于修订<四川省省级国库现金管理实施办法>有关条款的通知》（川财规〔2025〕8号）有关规定，经四川省省级国库现金管理评标委员会评审，确定本期国库现金管理中标结果，现将招标结果公告如下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中标银行 | 中标金额（亿元）(保留一位小数） |
| 1 |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 | 5.3  |
| 2 |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 | 7.7  |
| 3 |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 | 5.0  |
| 4 |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 | 4.8  |
| 5 |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 | 4.0  |
| 6 |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| 1.1  |
| 7 |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| 0.9  |
| 8 |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| 7.0  |
| 9 |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| 6.0  |
| 10 |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| 8.2  |
| 合 计 | 50 |

本期四川省省级国库现金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金额为人民币50亿元；存款方式为商业银行定期存款，存款期限为6个月。除上述投标银行中标外，其他投标银行本期未中标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四川省分行

2025年6月24日